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景业智能”）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收到上海中核浦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浦原”）《关于中核浦原无偿划转景业智能股权至中国宝原的告知函》，同意将中核浦原所持公司 9,2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7%）无偿划转至中国宝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原”）。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宝原将直接持有公司 9,2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7%），中核浦原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国有资产内部无偿划转，不涉及要约收购。本次股权无偿划转的划出方中核浦原和划入方中国宝原均为中核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核集团已批准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2025 年 11 月 21 日，中核浦原与中国宝原已签订《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二、无偿划转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收到中国宝原《关于景业智能股份过户手续办理完结的通知》，中核浦原和中国宝原已按协议约定，完成股份的无偿划转事宜，并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股份过户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

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后，中核浦原和中国宝原双方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前	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后
------	-----------	-----------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中核浦原	9,270,000	9.07	--	--
中国宝原	--	--	9,270,000	9.07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系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不涉及要约收购，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